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职能及机构设置情况

（一）职责职能

1、负责全区基础设施、民生保障、生态环保等项目的综合协调，指导安全生产、工程质量和工程投资监管，对接市住建局的有关行业管理工作；

2、负责全区基础设施、民生保障、生态环保等项目年度建设计划的编制；

3、负责全区新型城镇化建设，包括农村危房改造、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黑臭水体治理和学校建设；

4、负责区财政投资、本局牵头的建设项目的部分前期工作以及对统建单位后续相关工作的全程监管；

5、负责协调问题楼盘的工程扫尾、竣工验收和办证工作；

6、负责农村公路建设和交通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益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管理局内设工程计划科、工程管理科、村镇科，全局无公务用车。我局工作人员14人,全部在编。

二、包括本部门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预算情况

益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管理局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益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管理局本级。2021年部门预算只有本级预算。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5439.6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63735万元，合计79174.65。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2021年年初预算数为219.6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3.1万元、公用经费56.55万元，主要用于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工资、津贴、离退休费、社会保障缴费、公积金等人员支出和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物业管理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支出：2021年年初预算数为15220万元，其中教育支出2400万元，节能环保支出200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000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32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00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拨款项目支出：2021年年初预算数63735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63735万元。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年年初预算数79174.65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47685.36万元，增长151.43%。主要原因：建设项目跨年度付款情况多，按合同履约需在2021年付款的项目较多。

四、机关运行经费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19.65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35.64万元，降幅13.9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从而公用经费计算基数减少。

2、“三公”经费预算

2021年区建设管理局单位“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4万元，具体预算明细为：公务接待费4万元，较少年减少5万元。主要原因是继续贯彻厉行节约减少开支，压减“三公”经费。

五、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资金4000万元，其中市政道路建设2300万元；市政公用设施建设1200万元；园林绿化工程500万元；

六、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单位无公车。

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无。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无。

八、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1年本单位重点项目包括凤山小学建设2400万元，生态环保治理专项2000万元，基础设施PPP项目支出10000万元，园区基础设施建设29195万元，交通-农村公路建设500万元，棚改安置房建设30000万元，道路交通安全专项320万元，老旧小区配套改造500万元。